

# 2013年人民幣國債在港發行 全城共享

# 文匯報

WEN WEI PO  
www.wenweipo.com

政府指定刊登有關法律廣告之刊物  
獲特許可在全國各地發行  
2013年11月 星期四 28  
4 897001 360013  
問有陽光 天氣清涼  
氣溫：14-18℃ 濕度：45-90%  
港字第23279 今日出紙5疊14大張 售7元



## 現正接受公眾認購

認購期：2013年11月22日至2013年12月5日  
認購渠道：香港結算公司、證券經紀或以下配售銀行

發行人：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MINISTRY OF FINANC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聯席協調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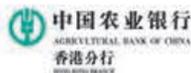


HSBC 滙豐

聯席牽頭行及簿記行：



HSBC 滙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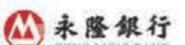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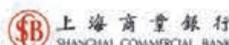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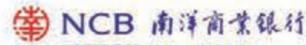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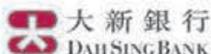


**2.80%** 年息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於2013年11月21日宣佈人民幣30億元2015年到期的固定利率國債(「國債」)的利率為每年2.80釐。國債可按照日期為2013年11月22日的銷售手冊(「銷售手冊」)所述，於2013年11月22日上午9時正至2013年12月5日下午2時正之間接受認購，該等銷售手冊可以從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公司」)、證券經紀或配售銀行處索取。

申請認購方法

國債只限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的人士申請。閣下可於認購期內，通過香港結算公司、證券經紀或任何一家配售銀行申請認購；申請時閣下需擁有或開立人民幣銀行帳戶及證券或投資帳戶。本通知構成銷售手冊的一部分。潛在申請者申請前必須閱讀及充分理解銷售手冊中的內容。

詳情請向香港結算公司、證券經紀或以下配售銀行查詢：



重要提示：國債由財政部發行，中央人民政府以完全誠信及信譽提供保障，不設抵押。如閣下對國債的任何方面有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國債將會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香港結算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完整性或充分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13年11月22日